大连金普新区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

2023年，区级82个预算部门全部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，1285个部门预算项目全部编制项目绩效目标。资金性质覆盖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以及财政专户资金。管理上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原则，与预算实行同步编制、同步批复和同步公开。

一是进一步扩大覆盖面。在当年部门预算项目全部编制绩效目标的基础上，首次将部门结转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范围，组织部门对所有结转项目编制 2023年度绩效目标，并按“全过程”要求实施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，“全覆盖”的资金监管体系和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。

二是优化绩效目标设置。坚持问题导向知目标导向，制定《区级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(试行)》，从源头上指导和规范各部门绩效目标管理，提升绩效合标质量。项目绩效指标框架体系更加细化完善，进一步突出成本控制导向、体现主要产出和核心效果；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围绕部门职能和年度重点活动、任务设置，更加完整、准确、全面的反映部门核心履职效能。

三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。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效能，制定《大连金普新区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》，我们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的基础上，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，督促各相关单位认真落实整改，查找资金使用与管理的薄弱环节，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、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，并推动将部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。

四是加强绩效信息报告。积极主动配合人大加强预算绩效监督，选取 11个重点领域项目绩效目标随预算草案同步向人大报告。优化和加强绩效目标审核，推动绩效指标设置与政策、规划紧密衔接，促进预算绩效监督更好的融入人大预算全口径审查和全过程监督。